

证券代码：430699

证券简称：海欣医药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上海海欣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向西安海欣制药有限公司采购药品不超过 3,500 万元；向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其全资子公司江苏苏中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采购药品不超过 1,500 万元；向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采购药品不超过 500 万元；向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药品不超过 1,000 万元。

2、关联销售

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向上海海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销售药品不超过 100 万元。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关联方	与本企业关系
西安海欣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
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
江苏苏中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
上海海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12月25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其中预计与西安海欣制药有限公司、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中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包遂、陶建平、杨爱民、舒浩麒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直接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预计与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本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结果：同意：5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该事项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西安海欣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开发区团结南路20号	有限责任公司 (中外合资)	舒浩麒
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苏中路1号	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	唐仁茂
江苏苏中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泰州市苏中路1号	泰州市苏中路1号	唐仁茂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桂桥路1150号	有限责任公司 (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陶德胜
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健康路61号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刘治林
上海海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哈雷路1043号501室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包遂

（二）关联关系

1、西安海欣制药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

2、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

3、江苏苏中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4、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5、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

6、上海海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定价的依据及公允性

上述关联方销售、采购是根据市场上同期同类产品的采购、销售价格来确定的，定价具有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需要，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系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属正常性业务。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2、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海欣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海欣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5日